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由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及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为进一步发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情况，计划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做如下调整：

（一）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保持基本薪酬不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以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绩效薪酬；

2、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由每人每年6.00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12.00万元人民币（税前）；

3、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6.00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12.00万元人民币（税前）；

（二）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保持基本薪酬不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以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绩效薪酬。

调整后的薪酬方案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公司本次调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9日